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4-023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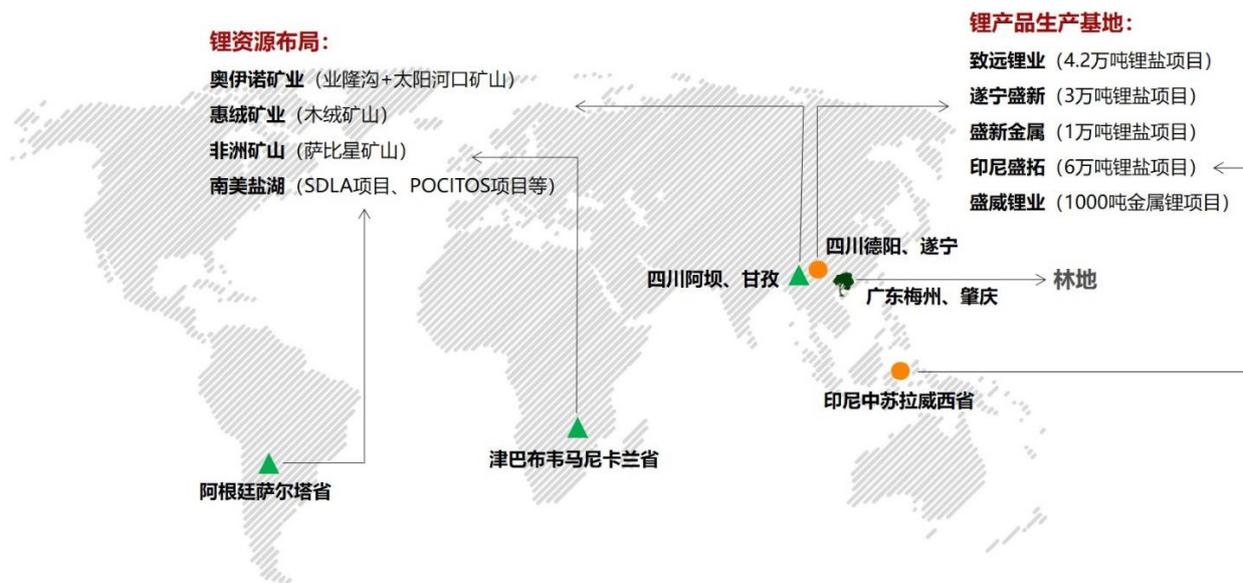
股票简称	盛新锂能	股票代码	0022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利民	谭思琪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1 栋 56 楼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1 栋 56 楼	
传真	0755-82557707	0755-82557707	
电话	0755-82725977	0755-82725977	
电子信箱	002240@cxlithium.com	002240@cxlithiu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锂矿采选、基础锂盐和金属锂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另外，公司还有少量林木业务，后续将根据发展战略适时对其进行剥离。

全球范围内的业务布局



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建有锂产品生产基地：（1）致远锂业位于四川省德阳市绵竹德阿生态经济产业园，已建成产能为年产4.2万吨锂盐（其中碳酸锂2.5万吨、氢氧化锂1.5万吨、氯化锂2,000吨）；（2）遂宁盛新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射洪经济开发区锂电产业园，已建成产能为年产3万吨锂盐（全部为氢氧化锂，其中1万吨可柔性生产碳酸锂，另外2万吨正在建设柔性生产碳酸锂的产线）；（3）盛新金属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射洪经济开发区锂电产业园，规划产能为年产1万吨锂盐，利用盐湖锂资源原料生产电池级碳酸锂或氯化锂，一期5,000吨产能已于2023年四季度建成投产；（4）印尼盛拓位于印尼中苏拉威西省莫罗瓦利县莫罗瓦利工业园（IMIP），设计产能为年产6万吨锂盐，目前正在积极建设中，预计2024年上半年建成投产；（5）盛威锂业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射洪经济开发区锂电产业园，规划产能为年产1,000吨金属锂，目前已建成产能500吨，剩余产能在积极建设中。



致远锂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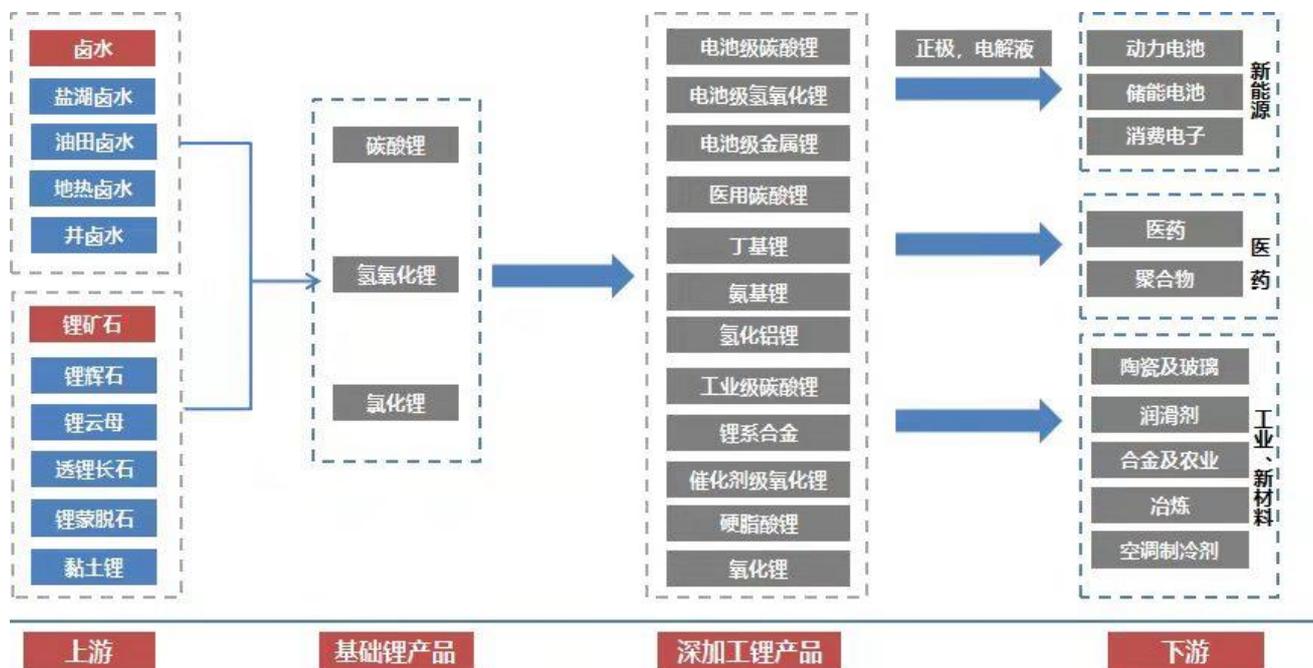


遂宁盛新



盛威锂业

公司锂产品业务技术先进成熟，产品主要应用于锂离子动力电池、储能、石化、制药等领域。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和储能产业的持续扩张，锂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增长，为公司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及发展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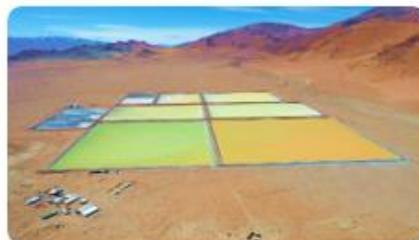
为保障公司锂产品生产的原料供应，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陆续布局锂资源项目，既有硬岩矿山项目，也有盐湖提锂项目：（1）奥伊诺矿业在川西地区的金川县拥有业隆沟锂辉石矿采矿权和太阳河口锂多金属矿详查探矿权，其中业隆沟锂辉石矿已探明 Li_2O 资源量16.95万吨，平均品位1.34%，项目已于2019年11月投产，原矿生产规模40.5万吨/年，折合锂精矿约7.5万吨/年，太阳河口锂多金属矿目前处于探矿权阶段；（2）Max Mind津巴布韦拥有位于津巴布韦萨比星锂钽矿项目总计40个稀有金属矿块的采矿权证，其中5个矿权的主矿种 Li_2O 资源量8.85万吨，平均品位1.98%，为当地锂矿品位最高的在产矿山，项目已于2023年5月投产，原矿生产规模90万吨/年，折合锂精矿约20万吨/年，其他35个矿权处于勘探阶段；（3）公司合计持有惠绒矿业48.06%股权，惠绒矿业目前拥有1项探矿权，已探明 Li_2O 资源量98.96万吨，是亚洲迄今探明规模最大的硬岩型单体锂矿，平均品位1.62%，为四川地区锂矿品位最高的矿山之一，正在办理探矿权转采矿权相关手续；（4）公司拥有阿根廷SDLA盐湖项目的独立运营权，项目在产年产能能为2,500吨碳酸锂当量；公司将推动阿根廷Pocitos盐湖年产2,000吨碳酸锂当量的氯化锂晶体中试生产线建设，并积极推进其他参股盐湖项目的勘探工作。



四川奥伊诺锂矿



津巴布韦萨比星锂矿



阿根廷SDLA盐湖项目

根据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锂电新能源材料领先企业”的发展战略，公司将专注于锂电新能源材料的发展，根据行业需求释放节奏持续扩大锂产品的生产产能，并持续增强在上游锂资源的布局和储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碳中和目标下，新能源利好政策持续出台，锂电产业发展继续保持上涨预期

随着全球范围内碳中和目标的不断明确，各国新能源政策持续出台，锂电新能源产业保持上涨预期，行业前景整体向好。

中国：2020年9月22日，习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明确中国碳达峰及碳中和的时间表。2020年11月，国务院正式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并指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推动碳达峰碳中和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

2022年1月21日，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进一步发布《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和《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交通运输部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继续鼓励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

2022年1月29日，国家能源局、国家发改委发布《“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指出“到2025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到2030年，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

2022年7月，商务部等17部门印发了《关于搞活汽车流通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该措施聚焦支持新能源汽车购买使用、活跃二手车市场、促进汽车更新消费、支持汽车平行进口、优化汽车使用环境、丰富汽车金融服务等，提出了6个方面、12条政策措施。

2022年9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工信部共同发布《关于延续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公告》，对购置日期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内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2022年11月国家工信部发布的《关于做好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供应链协同稳定发展工作的通知》中指出要鼓励锂电生产企业、锂镍钴等上游资源企业、锂电回收企业、锂电终端应用企业及系统集成、渠道分销、物流运输等企业深度合作，通过签订长单、技术合作等方式建立长效机制。

2023年4月14日，国家能源局发布《2023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加快攻关新型储能关键技术，推动储能规模化应用。

2023年6月21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对购置日期在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对购置日期在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新能源汽车购置税优惠的再次延续将进一步支持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2023年11月6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明确促进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动交通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动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气化替代，淘汰老旧交通工具；将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列入碳达峰试点城市建设参考指标。

2023年11月13日，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等8部门印发《关于启动第一批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的通知》，确定北京、深圳、重庆、成都等15个城市为此次试点城市，并鼓励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模式，为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拓展和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欧洲：2021年7月，G20公报草案提出欧盟将从2035年开始要求新增汽车实现零排放，即2035年开始欧盟禁售燃油车，比原计划的2050年大幅提前15年。

2023年2月14日，欧洲议会在斯特拉斯堡以340票赞成、279票反对和21票弃权，通过了欧委会和欧洲理事会达成的《2035年欧洲新售燃油轿车和小货车零排放协议》。这也表明，欧洲将在2035年停售新的燃油轿车和小货车。按照协议内容，欧盟的中期目标是在2030年实现燃油轿车减排55%，小货车减排50%。

美国：2021年3月27日，拜登公布新一轮财政刺激计划，其中新能源汽车相关投资计划达1,740亿美元，具体举措包括：65万辆政府部门公务用车将替换为电动汽车；公共交通领域将替换5万辆柴油公交车，将20%校车替换为电动汽车；目标在2030年前，全美建设50万台充电设施网络。此外，大幅提高对新能源汽车的购车补贴，规定单车补贴7,500美元，美国本土组装的电动车补贴上限为1万美元，由全美汽车工人联合会成员单位生产的电动汽车补贴上限为1.25万美元。

2021年8月，美国总统拜登签署了“加强美国在清洁汽车领域领导地位”行政命令，宣布到2030年美国销售的新车50%要实现零排放。2022年8月，美国总统拜登签署的《通胀削减法案（IRA）》进一步落实上述各种补贴政策。

2023年7月，美国政府问责办公室（The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表示，2023年共有26个机构的电动汽车采购计划获批，这些机构将需要超过4.7亿美元的车辆采购资金，以及近3亿美元的额外资金，用于必要基础设施的安装和其他开支。

2023年11月，美国能源部（DOE）宣布根据《两党基础设施法案》拨款，投入35亿美元增强国内先进电池及原材料生产能力。该笔资金将重点用于新建、改造和扩建国内设施，以增强电池制造能力，助力实现清洁能源转型。

2、2023年新能源汽车及储能应用市场持续增长，锂电新能源行业仍具发展空间

据Clean Technica公布的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销量数据，2023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累计销量为1,368.93万辆，同比增长31%，市场占有率达到16%。

中国：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3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市场占有率达到31.6%。增长原因一方面来自于国内市场的旺盛需求，另一方面也得益于出口的大幅增长。随着新能源汽车品牌加速“出海”，中国汽车在海外的品牌形象和溢价能力也随之提升。中国新能源汽车在补贴退坡之后仍然维持较高的增速水平，完成了从政策驱动到市场驱动的转变。中汽协预测2024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1,150万辆，新能源汽车仍保持较快的增长势头。

欧洲：2023年受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欧洲经济受到重创，新能源汽车整体表现平平，但仍然超过市场预期，全年实现销售接近300万辆。短期内德英两国已提前退出新能源汽车补贴，在政策的持续退坡预期下，市场正逐步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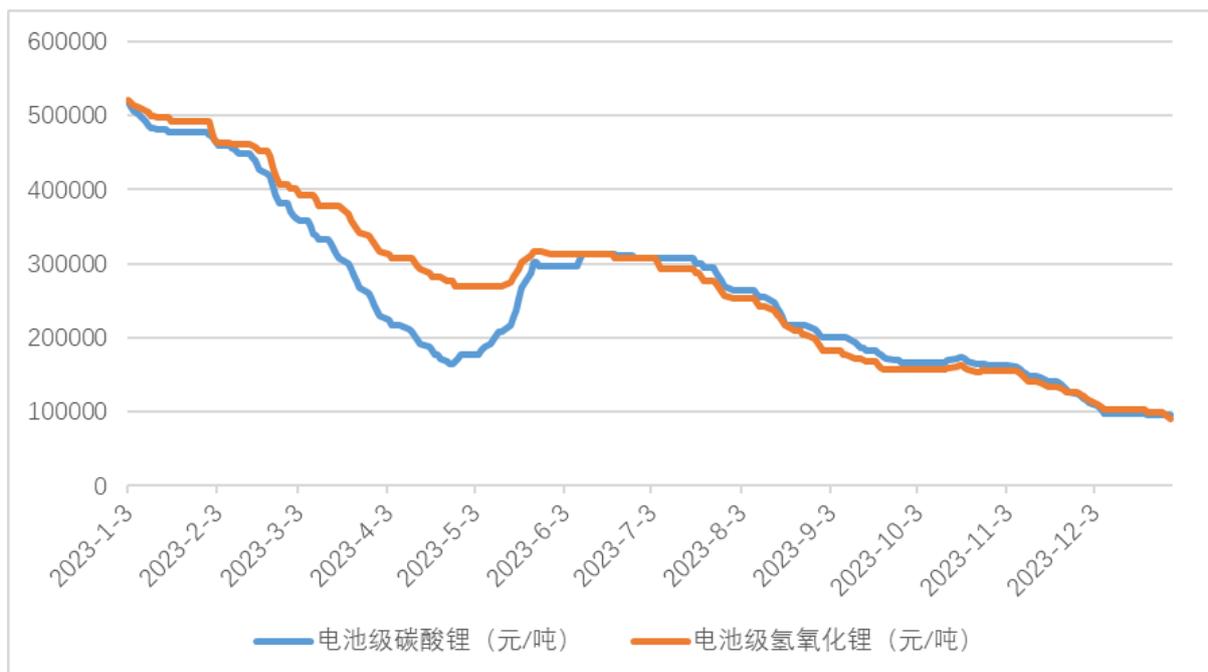
美国：2023年新能源汽车实现销量140.2万辆，增速高达52.4%，渗透率达9%；增长主要来自IRA法案的刺激。

储能市场方面，据高工产研储能研究所（GGII）统计，2023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225GWh，同比增长50%，其中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206GWh，同比增长58%。全球储能市场由快速发展期进入洗牌期，储能前景依然向好。

3、锂盐价格跌破10万元/吨，全年呈现波动态势

锂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及3C等领域用量的不断增长，刺激了全球锂资源的持续勘探开发，以及碳酸锂、氢氧化锂产能的快速扩张。

2023年年初，由于国家补贴取消使得部分需求被提前透支到2022年底、以及油车降价促销等因素导致新能源汽车下游需求增速放缓，引发产业链悲观预期，进而推动碳酸锂价格快速回落，价格跌破20万元/吨。进入二季度，随着碳酸锂下游排产好转，供需关系逐渐平衡，碳酸锂开启反弹行情，电池级碳酸锂价格重回30万元/吨以上。随着下游补库完成，市场采购价格开始回落，进入下行通道。根据亚洲金属网的数据，2023年末中国电池级碳酸锂现货价格为9.65万元/吨，较年初的51.95万元/吨下跌81.42%。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4、中国锂资源自给率不足，基础锂盐行业效益下滑，增强锂资源自主可控至关重要

世界锂资源分布不均衡，主要集中在玻利维亚、阿根廷、美国、智利、澳大利亚等国，但玻利维亚和美国锂资源还没有大规模开发。由于资源分布情况，锂矿（包括盐湖锂矿和固体锂矿）产出的区域分布存在较大差异，澳大利亚是最大的锂矿供给国，约占据世界锂矿石供给87%、占世界锂原料供应总量的39%。尽管中国锂资源量位于世界前列，资源品种相对丰富，但是相对于中国锂盐的生产能力，锂原料对外依存度较高，2023年约57.5%的锂原料需要进口。

由于锂矿价格下跌较锂盐产品价格下跌有所滞后，考虑运输及生产周期，2023年外购锂精矿对应的锂盐产能在锂盐价格快速下行阶段出现亏损，基础锂盐行业整体效益明显下滑，相关企业利润大幅下降。为促进中国锂电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保障新能源汽车等产业供应链安全稳定，加快国内锂资源开发、提高锂资源自主可控比例至关重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0,753,051,190.47	18,430,744,512.83	18,431,431,438.43	12.60%	7,301,872,03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60,810,837.23	12,725,808,143.14	12,725,808,143.14	1.85%	5,112,952,686.82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951,137,684.43	12,039,233,744.51	12,039,233,744.51	-33.96%	3,017,155,55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236,282.78	5,552,455,399.85	5,552,455,399.85	-87.35%	865,786,75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422,127.14	5,541,310,082.06	5,541,310,082.06	-97.72%	876,972,19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996,848.33	1,732,565,032.72	1,732,565,032.72	-11.69%	218,814,429.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6.40	6.40	-87.97%	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6.39	6.39	-87.95%	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68.67%	68.67%	-63.17%	20.9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96,720.09	44,083,645.69	686,92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676,330.20	68,363,255.80	686,925.60

单位：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34,334.10	30,859,778.80	325,44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325,444.70	325,444.7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83,811,335.88	1,974,279,803.73	1,870,400,212.71	1,322,646,33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3,588,054.44	147,842,868.35	483,378,745.55	-392,573,38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684,970.05	150,622,479.69	11,751,406.00	-348,636,7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869,884.91	1,028,751,062.96	-665,410,556.41	579,786,456.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2,3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4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5%	88,964,505	3,629,458	质押	70,448,892	
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9%	54,282,267	0	质押	25,935,00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6%	46,630,917	46,630,917	不适用	0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1%	30,501,358	0	不适用	0	
深圳市盛屯益兴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	29,908,029	0	不适用	0	
厦门屯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20,625,452	0	质押	14,580,000	
李建华	境内自然人	2.23%	20,549,000	0	不适用	0	
姚娟英	境内自然人	1.95%	18,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4%	15,128,133	0	不适用	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13,523,88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屯益兴科技有限公司为盛屯集团全资子公司；厦门屯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盛屯集团，出资人为盛屯集团、深圳市盛屯益兴科技有限公司；姚娟英女士是盛屯集团的董事，与盛屯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335,713 股；姚娟英女士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40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340,158	3.88%	0	0.00%	30,501,358	3.31%	420,000	0.05%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3,466,885	1.47%	57,000	0.01%	13,523,885	1.47%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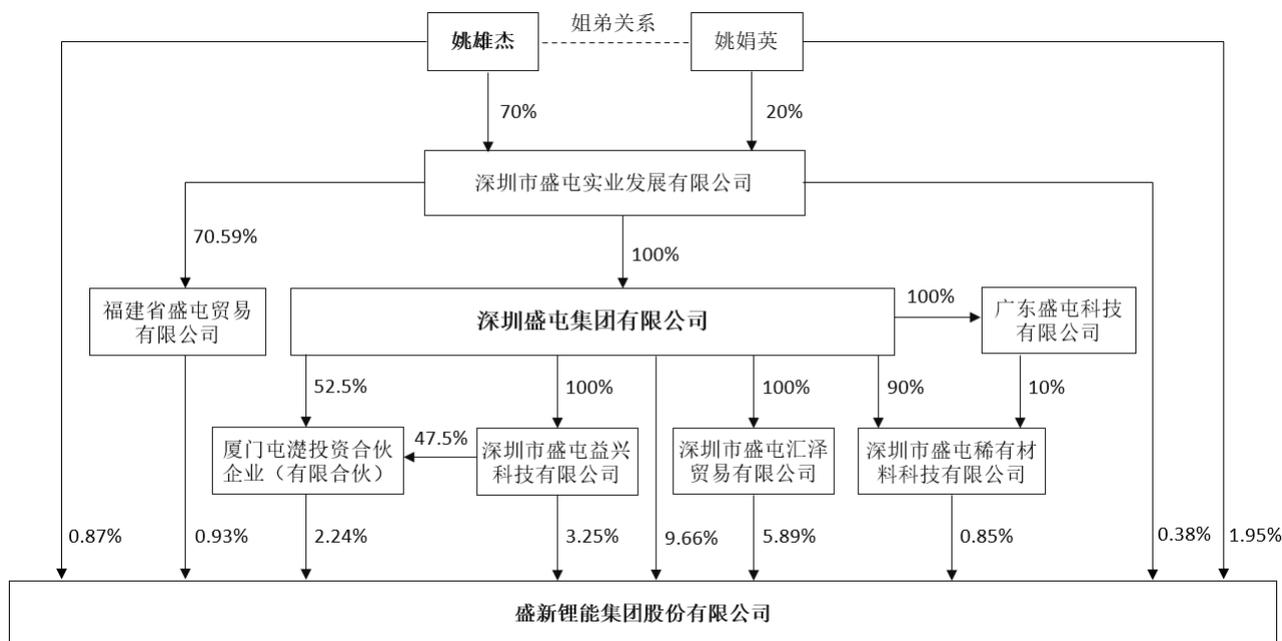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姚娟英	新增	0	0.00%	18,000,000	1.95%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3,523,885	1.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9,993,754	1.08%
李晓奇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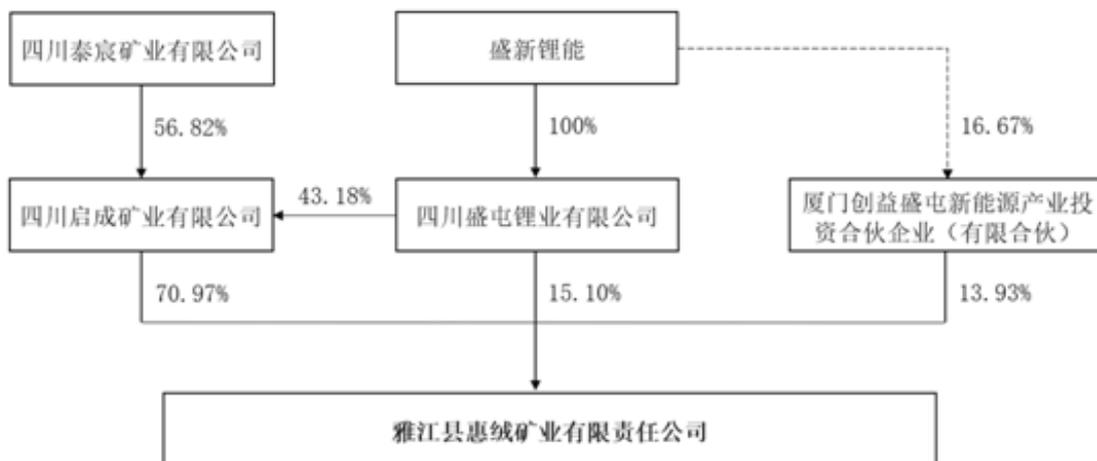
三、重要事项

1、全资子公司盛屯锂业对惠绒矿业的投资事项

2023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锂业和厦门创益盛屯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创益”）分别对惠绒矿业增资 12,450 万元和 7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盛屯锂业和厦门创益直接持有惠绒矿业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15.10%和 13.93%；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盛新寰宇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厦门创益 16.67%的出资份额。

2023年7月-9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盛屯锂业合计购买了四川启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成矿业”）26%股权，交易完成后，盛屯锂业合计持有启成矿业 43.18%股权；四川启成矿业有限公司持有惠绒矿业 70.97%股权。2023年12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盛屯锂业对启成矿业增资 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盛屯锂业和四川泰宸矿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启成矿业 43.18%、56.82%股权。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惠绒矿业 48.06%股权，惠绒矿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2、对盛屯科技增资的事项

为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办公用房需求，提升员工归属感，增强公司对于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盛屯置业有限公司增资并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对四川盛屯置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四川盛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盛屯集团各持有四川盛屯科技有限公司 50% 股权，双方通过四川盛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建设经营办公用房，待建成后按持股比例分配房产。该增资事项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工商变更。

3、全资孙公司盛泽国际对智利锂业的投资事项

2022 年 1-4 月，公司通过全资香港孙公司盛泽国际认购 Lithium Chile Inc.（智利锂业，加拿大多伦多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LITH）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对上述获配的认股权证进行行权，上述投资金额累计为 34,553,866 加元（约合人民币 17,553 万元）。投资完成后，盛泽国际持有智利锂业的股权比例为 19.35%。

2022 年 11 月，盛泽国际收到加拿大创新、科技和经济发展部的有关通知：盛泽国际应在通知签发之日起 90 日内放弃投资，包括其在投资项下的权利，并必须直接或间接停止为促进投资而进行的所有商业获得。

2023 年 2 月，盛泽国际与加拿大公司 Gator Capital Ltd. 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盛泽国际以交易对价 34,553,866 加元向其出售所持有的智利锂业全部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孙公司盛泽国际对智利锂业进行投资的进展公告》。

4、全资孙公司盛新国际认购华友钴业发行的境外全球存托凭证事项

基于长期战略和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强主业、完善业务布局，公司积极推进产业链合作协同，围绕主业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进行战略投资。2023 年 7 月，公司通过全资孙公司盛新锂能国际有限公司

认购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境外全球存托凭证，认购数量 4,044,228 份，认购价格为每份 11.65 美元，认购价款总额为 4,711.53 万美元（按照当时汇率折算约合人民币 3.4 亿元）。

5、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拓宽国际融资渠道，进一步推进公司全球化战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0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以下简称“发行 GDR 事项”）。2023 年 5 月 16 日，证监会发布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境外发行上市类第 6 号：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2023 年 7 月 18 日，深交所发布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与境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暂行办法（2023 年修订）》。公司根据证监会和深交所发布的新规及实际情况继续推进 GDR 项目，并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和 2023 年 8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 A 股股份的发行预案》，预案对公司本次发行 GDR 方案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发行 GDR 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 15%，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或等值外币），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印尼盛拓 6 万吨锂盐项目、SESA 2,500 吨技改项目、盛新金属一期 5,000 吨锂盐项目及盛景锂业 20,000 吨锂盐加工项目。除上述调整外，原方案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 A 股股份的发行预案》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 GDR 事项已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的附条件批准，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和备案、以及瑞士证券交易所最终批准后方可实施。

6、收购盛威锂业 15%股权事项

2023 年 7 月，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购买了四川鑫柯瑞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盛威锂业的 15%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威锂业的股权比例为 100%。

7、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事项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公司的规范管理水平，同时将现货市场、期货市场、交割厂库三者有机结合，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向广州期货交易所申请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资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公告》。2023 年 7 月，公司成功获批广期所碳酸锂期货指定交割厂库。

8、成都兴能债权得到清偿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成都兴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得到清偿（成都兴能原持有雅江县斯诺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54.2857% 股权，斯诺威公司因破产重整，由重整投资人受让了斯诺威公司出资人 100% 股权），确认投资收益 5.38 亿元。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祎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